



▲敦煌莫高窟第 103 窟《維摩詰經變》。

▲敦煌莫高窟第 203 窟《維摩詰經變》。

▲敦煌莫高窟第 380 窟《維摩詰經變》。

敦煌壁畫中的傢俱變遷

初唐時期：本土傢俱的發展

第 203 窟《維摩詰經變》為初唐時期壁畫作品，圖中維摩詰頭戴綸巾、左手持扇形塵尾，左腿盤坐、右腿曲起，坐於單人榻上，神態愜意。參考人物比例，榻高應在 20 厘米至 30 厘米之間，榻前後各有 3 壺門，榻足由托泥連接。文殊坐榻與維摩詰坐榻高度相仿，結構相同，文殊坐榻前後各 2 壺門，左右 3 壺門，足間由托泥連接。榻前配一榻式供案，供案高約為榻的一半，寬度接近一個壺門。儘管坐於榻而非席，文殊仍雙膝併攏，以規範的姿勢跏坐。

《三國誌·江表傳》稱：「（潘）潛伏面著牀席不起。」孫權取荊州，禮遇潘潛，潘潛跪坐牀席，伏面流淚。文中描述的跪坐於牀，正是壁畫中文殊的坐姿。文殊的正襟危坐與維摩詰的自在從容形成了鮮明的對比，

跪坐與盤坐出現於同款傢俱中，生動反映了這一時期兩種起居方式的共生。此時圖像中維摩詰和文殊的活動已經逐漸離開地面，牀榻結構造型的發展，展現了高座時代來臨之前本土矮型傢俱的活力。

壺門造型，最早可見於商周青銅器。壺門托泥是中國本土傢俱進化的重要標記之一。可以說，壺門加托泥正是傳統傢俱為迎合不斷升高的傢俱尺度發展出的結構。第 314 窟西壁龕外南側的《維摩詰經變》文殊跏趺坐於殿中榻上，榻有 6 足，足間呈壺門狀。殿堂正前方有一小型案，案前後各 2 壺門、左右各 1 壺門，案上供一淨瓶……敦煌壁畫中壺門托泥的低型傢俱可謂最多，時間跨度大，不論從觀念上，還是技術上，均為高座傢俱的流行奠定了基礎。

盛唐及以後：高座傢俱的本土化

唐太宗初期打通了唐與西域各國的通道，伴隨著絲綢之路的再次暢通及人員交流的增多，高坐的坐姿得到了社會的廣泛認可，敦煌壁畫中的傢俱無論造型、裝飾，均體現出新的風尚。

初唐第 220 窟《維摩詰經變》是具有劃時代意義的巨幅壁畫。此時，出現了在此題材中運用最多的傢俱組合——架子牀。有別於早期簡單的傢俱組合，架子牀配置有高榻、屏風、帷帳和几案。傢俱整體風格從隋代的較為單一，逐步向唐代的豐富華麗推進。第 220 窟中維摩詰身穿鶴氅、手持扇形塵尾，身體前傾、撫膝坐於帳中榻上。榻高較前期有明顯增加，背後及兩側設有屏風，原本放置在天子背後的翻炭被運用到畫面，維摩詰呈現出唐代士大夫風貌。從此窟開始，此類題材無論是繪畫構圖或是傢俱裝飾，均進入了一個全新的階段。

唐太宗初期打通了唐與西域各國的通道，伴隨著絲綢之路的再次暢通及人員交流的增多，高坐的坐姿得到了社會的廣泛認可，敦煌壁畫中的傢俱無論造型、裝飾，均體現出新的風尚。

唐太宗初期打通了唐與西域各國的通道，伴隨著絲綢之路的再次暢通及人員交流的增多，高坐的坐姿得到了社會的廣泛認可，敦煌壁畫中的傢俱無論造型、裝飾，均體現出新的風尚。

盛唐第 103 窟的《維摩詰經變》堪稱敦煌壁畫中之精品。維摩詰左腿盤坐於榻上，左手搭於左膝蓋並自然下垂，人物形態輕鬆、神情自怡。維摩詰使用的是典型的壺門式榻。壺門圈口上部呈不規則花口，壺門四周起陽線，腿足與榻面以棕角榫連接。在環境的烘托下塑造了一位氣宇軒昂、辯才無礙的居士形象。維摩詰居高臨下，從人物與榻所呈現的比例關係來看，這件榻可能與人肩同高，然而如何登上此高榻，圖像中並未明確。敦煌籍帳文書 S.1776《後周顯德五年（958）十一月十三日某寺判官與法律尼戒性等交割常住什物點檢歷狀》中記載：「大牀肆張，內壹在妙喜·牀梯壹·除·拓壁兩條，內壹破。」典籍中亦有「牀梯」的記載，明黃省曾在《洪武宮詞十二首》之三三中描述：「雞鳴天子下牀梯，內直紅妝兩隊齊。」

帶梯的牀，從側面證實了此高度榻牀存在的可能性。升高的牀榻逐漸進入人們的日常生活。據《唐摭言》記載，孟浩然在王維家中突遇唐明皇到訪，避於王維家牀下。據此推測，盛唐時期牀的高度應不低，且這一時期高型傢俱已被廣泛使用。

尤為引人注目的是第 103 窟《維摩詰經變》中，出現了同樣升高的幾。幾面窄而修長，足腿多向外彎曲，呈「幾」字狀，《說文解字》謂其為象形，說明「幾」因形取名。《周禮》卷五《春官宗伯第三》載，周代禮制中設有專門「司幾筮」的官員，類似現代禮賓司，在重大活動時按照規定設置坐席和幾。《方言》載：「俎，幾也。」在桌子出現以前的低座傢俱時代，幾、案、俎是非常流行的承具。第 103 窟維摩詰前方高幾下設梳背曲足。該曲榻足幾保持了幾的最初形態，但是高度遠超早期幾，參考圖中人物，此幾高度在 1 米上下。幾和屏風高度的變化，某種意義上是高坐起居方式的衍生，是中國傳統傢俱迎合新式高座潮流所做的部分改良。高榻與幾、屏風在此交融共生，反映了這一時期新的起居方式。

敦煌莫高窟始建於十六國南北朝時期的前秦至北涼，最晚到元代，歷時近千年。壁畫中傢俱的變遷，生動反映了這段時期人們起居習俗的演進，從中不難看出社會生活、藝術風格、審美觀念的變化。

作者 / 魏迎春、黃鳳霞

本版圖文除署名外均摘編自北京《光明日報》

中國傳統傢俱由席座轉為高座，並非一蹴而就，而是經歷了漫長的過渡期。這不僅是傢俱高度的變化，還影響到社會生活的方方面面。敦煌曾是連接西域與中原的要塞，敦煌壁畫中的傢俱，系統呈現了新舊傢俱的嬗變與發展。

中國早期的生活習慣是跪坐。《禮記正義》孔疏曰：「坐，跪也。」而使用高足坐具及垂足坐的習俗，則在兩河流域流行已久。赫特非爾斯陵墓出土的距今 4500 多年前的扶手椅，證實了彼時人們已經使用較為成熟的高座傢俱。《漢謨拉比法典》石雕展示了垂足坐在實座上授予漢謨拉比令牌的太陽神形象。伴隨東西方文明交流日益增多，高足坐具及垂足坐的習俗被引入中國。

中國椅子（高座）起源可上溯至西晉末年，西域傳入繩牀（一種可以折疊的輕便坐具）之時。

公元一世紀以來，中國的高型傢俱不斷增多，在人們起居生活中，跪坐已不再是具有排他性的唯一選擇，高坐文化與傳統中原文化相融合。

敦煌壁畫《維摩詰經變》中有豐富的傢俱組合，不同的傢俱圖像展示了東西方文化交融時期敦煌傢俱造型體系的演變過程。

隋末唐初：低座風尚的延續

敦煌莫高窟隋代第 420 窟《維摩詰經變》直觀反映了這一時期本土傢俱的特徵：圖像中文殊雙腿下垂，坐一底部覆蓮、上有二迭澀加長方形塑腰的須彌座，舉手做談論狀，是高座的典型；維摩詰憑幾跪坐於席，揮動塵尾，侃侃而談，眾人席地圍坐於四周恭聽。

《論語》卷十《鄉黨》：「席不正不坐。」顯然維摩詰的跪坐是符合傳統禮俗的。此畫面中垂腳坐與跪坐並存，高座與席座共用。此時傳統跪坐禮俗仍在，垂腳高坐的習慣也開始流行。

言其榻然近地也。小者曰獨坐，主人無二，獨所坐也。」榻並不高，僅離開地面少許，此時人們依然保留席坐習慣，榻的高度不會影響與席坐之人並坐交流。《釋名·釋牀帳》中說，牀兼有坐具與臥具雙重功能：「人所坐臥曰牀。牀，裝也，所以自裝載也。」圖像中傢俱仍延續低坐風尚。儘管兩漢以來，受外來影響，胡牀、繩牀、筌蹄等高座傢俱逐漸進入人們的視野，但此時，無論是正統禮教還是日常生活中，垂足高坐依然不被主流所認可。

隋末唐初第 380 窟《維摩詰經變》中維摩詰盤膝跏趺坐於歇山頂大殿一方矮榻上，儘管壁畫漫漶甚重，但維摩詰右前方榻足仍清晰可見，左右立侍者二人，合階下聽眾跪坐於席上；文殊坐於歇山頂亭子內一方牀上，兩側侍立二人，亭外成排聽眾跪坐。圖像中牀榻面較薄，造型簡單，足低矮近地面。據漢代《釋名·釋牀帳》解釋：「長狹而卑曰榻，

《梁書》記載侯景篡梁後說：「牀上常設胡牀及筌蹄，著靴垂腳坐。」文中對侯景垂坐於胡牀筌蹄等行為特意著墨加以嘲諷，可見此行為在當時被認為有悖於正統禮教習俗。

第 420 窟、380 窟《維摩詰經變》中的傢俱高度接近地面、造型簡單，顯示了低座傢俱頑強的生命力。



▲敦煌莫高窟第 138 窟內壁畫。敦煌莫高窟官方微博

▼ 2024 年 1 月 18 日，研學團隊學員在甘肅省敦煌市博物館參觀文物展。新華社

